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1.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2021 年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设 13 个内设机构。

2. 部门主要职能

部门的主要职能包括：负责市政府委托的以财政性资金为主要来源的，新建、改建、扩建、维修改造的市属非经营性建设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参与市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制度、规范及标准的制定；承担广州教育城建设指挥部的日常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 部门下属机构情况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是广州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市副局级单位，该部门无下属机构。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有关职能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化作风建设，狠抓重点项目攻坚，较好地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包括：1. 加强党建引领，推动全面从严治党。2. 狠抓建设绩效，统筹推进重点项目。

3. 狠抓安全生产不放松，确保安全态势持续稳定。

（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作，提升行政管理水平和建设管理能力，围绕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建设任务，做好质量、进度、成本以及合规性把控，合法合规、优质高效地完成年度预算目标。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市委市政府下达的任务，结合部门职能及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设定了指向明确、可细化量化、系统全面、合理可行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其绩效指标，与市发展改革委下达的实施计划数相对应，与市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投入规模、支出内容和政策依据相匹配。为确保整体绩效目标的执行落到实处，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以整体绩效目标为中心，对所有预算项目（含转移支付预算项目）分别设定了完整规范、涵盖项目支出主要内容、合理科学、可量化考核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较完善地建立了从部门整体到具体项目的绩效目标体系。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有关工作通知，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已按要求完成项目支出绩效运行自行监控情况表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运行自行监控情况表的报送工作。根据绩效运行监控情况，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对绩效运行跟踪信息进行分析处理，综合运用各部门投资完成情况定期通报、内审部门督办、及时调整投资计划和部门预算等手段，及时进行纠

正和调整，确保预期目标的实现，从而促进绩效目标实现、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6.99 分。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 2021 年度，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按计划实现了年度建设目标，项目工程质量符合要求，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部门预算项目的预算执行率 99.97%，较好完成了部门年度绩效目标，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以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广州科技教育城一期项目，年度预算完成率 100%、计划工期完成率、工程量完成率、工程质量合格率、财政支出预算完成率等绩效目标都已完成，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